

#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管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公司实现发展目标。由于内部控制存在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内，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内，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及其全部控股子公司，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 100%，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的 100%；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包括磁性材料、硅片、电池、组件、锂电池、器件等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 1、法人治理和议事规则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规定，公司建立了规范的治理结构和完善的规则体系，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了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公司管理层各司其职、各尽其责、相互协调、相互制衡、规范运作。

同时，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总经理工作细则》等规章制度，以保证公司规范运作、健康发展。

##### 2、组织结构设置与职权分配

（1）公司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依法行使公司的经营决策权，下设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机构。董事会负责内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另外，公司设立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公司的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等会议筹备、证券管理、信息披露、协调相关事务以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面的具体工作。

（2）公司监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是公司的监督机构，依法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职责及财务状况进行监督、检查；对董事会建立与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

（3）公司管理层具体负责实施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开展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根据公司经营需求在总部设立了办公室、财务部、资金部、法务部等多个管理部门，产业端设立了太阳能、永磁、软磁部、锂电等多个事业部

和子公司，公司制订了各部门职责和各岗位职责说明书，并制订了内部经营管理制度，各部门之间权责明确，保证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高效平稳有序进行。

### 3、发展战略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与 ESG 委员会，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重大投融资方案和资本运作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对公司重大 ESG 事项进行审议、评估及监督。

2023 年，根据公司“做强磁性、发展能源”的战略部署，坚持创新驱动，加大研发投入以及研发成果的转换，为公司发展注入活力；聚焦项目投资，在巩固磁材行业地位的同时，提升器件、光伏和锂电的规模效应；持续投资自动化和数字化，积极探索智能制造，助推公司转型升级。期间，建成投产横店本部软磁智能化工厂和 6GWh 锂电、连云港 5GW 新型高效组件、宜宾 6GW TOPCon 高效电池等项目，并积极推动越南等东南亚海外生产基地建设，以进一步提升国际化产业布局和营销服务水平以及影响力，提升公司新能源产业市场占有率，实现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 4、人力资源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就业促进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运营情况，公司建立了全面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主要有《社会招聘管理制度》《薪酬管理制度》《岗位序列管理制度》《培训管理制度》《后备干部选拔培养管理制度》《人事回避制度》等，明确了员工的招聘与解聘、薪酬与福利、培训与晋升及员工关系等方面的管理等相关规定，并建立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公司将职业道德修养和专业胜任能力作为选拔和聘用员工的重要标准，切实加强员工培训和继续教育，不断提升员工素质。

### 5、社会责任

公司参考《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写指南（GRI Standards）》、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UNSDGs”、可持续会计准则委员会（SASB）准则、《社会责任报告编写指南》（GB/T 36001）《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业务办理》及《中国企业社会责任报告指南基础框架(CASS-ESG 5.0)》等相关规定，有效回应利益相关方的期望的诉求，合法经营、依法纳税，在股东权益、债权人利

益、员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环境和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取得了较好的进步。在今后的经营管理中，公司在追求经济效益、保护股东利益的同时，将进一步积极保护债权人和职工的合法权益，诚信对待供应商、消费者，积极从事环境保护、社区建设等公益事业，加强对职工社会责任的培训教育，促进公司本身与社会的协调、和谐发展。

## 6、企业文化

公司认为企业文化是企业最高、最极限的竞争力。公司文化理念体系是关于我们过去 43 年成功经验的系统思考和升华提炼，是指导我们前进的理论体系，它体现为经营管理各个层面工作的指导思想和原则。公司的愿景：独一无二、世界一流；公司的使命：东磁制造、世界领袖；公司的核心价值观：客户至上、关爱员工、团结、求实、坚韧、创新；公司的发展战略：做强磁性、发展能源；公司的工作作风：坚韧拼搏，艰苦奋斗。

## 7、资金活动

公司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委托理财管理制度》等制度，形成了严格的资金审批授权程序，规范了公司投资、筹资和资金运营活动，有效地防范了资金活动风险、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为企业的长远发展蓄势。

## 8、采购业务

公司制定了《采购系统与流程》《设备招标管理》《采购执行管理》《采购三环节管理制度》《招标管理细则》《进口设备报批采购及操作流程》等制度，明确了相关部门和人员的职责权限及请购、审批、验收、付款等程序，规范招标流程，加强招标管控，预防了采购供应环节的漏洞，有效降低了采购风险。

公司成立战略物资采购决策小组，做好月度、季度、半年度、年度、3 年材料市场行情分析；召开战略物资采购决策会议，并集体决策，降低采购风险；部分原材料和设备与供应商签订长单协议，保证性价比和供应，降低采购成本。

## 9、资产管理

公司制定了《存货管理制度》，规范了从计划、采购、验收、入库、领用、盘点、货龄管理等各个环节的内控，利用信息化平台加强存货管理。

公司制定了《固定资产管理制度》《无形资产及其他资产管理制度》等制度，

加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各类资产的管理，重视各项资产的投保工作，降低资产损失风险。

#### 10、销售业务

公司制定了《营销管理制度》《客户档案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了业务谈判、定价、出厂、运输、服务、收款等销售各环节审查审核程序，明确了各销售岗位职责权限，有效防范了销售风险及票据欺诈。

公司成立了专门的信用控制小组，定期对客户信用进行评级、及时催收货款、实施信用保险，对于境外客户和新开发客户建立了严格的信用保证制度。

#### 11、研究与开发

公司制定了《技术创新管理办法》《专利管理办法》《专有技术管理办法》《知识产权管理总则》等各项规章制度，公司从研发立项、可行性研究报告、成果验收、专利申请、成果保护及保密等方面建立了系统的技术创新和评估体系，并制定创新管理经费实施细则与创新成果奖励机制，在创新提供有力保障的同时，持续激发员工的创新热情和创造力。

#### 12、工程项目

公司制定了《基建管理条例》《招标管理细则》等制度，完善工程项目各项管理制度，规范工程立项、招标、造价、建设、验收等环节的工作流程，完善工程可行性研究与决策、概预算编制与审核、项目实施与价款支付、竣工决算与审计等流程，确保工项目的质量、进度和资金安全。

#### 13、担保业务

公司制定了《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担保实行统一管理，规范了对外担保对象的审查、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对外担保的办理及后续管理以及对外担保的信息披露。

#### 14、业务外包

公司业务外包制度健全，根据生产经营计划和制度规定，按照外包工作流程和相关要求，组织开展业务外包，并采取了有效的控制措施，确保承包方严格履行业务外包合同。

#### 15、内部审计

为加强内部控制活动的监督和评价，有效控制风险，保证公司资产的安全与

完整，由半数以上独立董事组成的审计委员会，负责全面审查和监督公司财务报告、内部审计方案及内部控制有效性，审阅和审查财务、经营、合规、风险管理情况。公司审计部门专门负责监督检查，并配有6名专职内部审计人员，具备专业任职资格或专业知识。审计部门对审计委员会负责，并向审计委员会报告工作。2023年审计部门每季度均对公司管理制度执行情况、对外投资、信息披露、重大关联交易等进行跟踪和全面审核，通过审核将发现的不符合项，要求有关责任部门及时整改、提升。

#### 16、财务报告

为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提高会计核算、信息披露质量，公司对财务报告编制与审核、会计账务处理等主要业务流程进行了规范，严格按照会计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准则制度，明确相关工作流程和要求，落实责任制，并确保财务报告合法合规、真实完整和有效利用。

#### 17、全面预算

公司加强了全面预算管理体系的建立，明确各项预算指标的审批、分解、落实和考核，确保预算编制依据合理、方法得当，通过实施预算控制实现年度各项预算目标。

#### 18、合同管理

公司制定了《合同管理制度》，规范合同的签订、文本管理和审核、变更和解除、台账管理、以及纠纷解决等环节，加强对合同的监督和检查，避免合同中出现漏洞导致企业利益受到损害，防控法律风险，实现内部控制目标。

#### 19、内部信息传递

为了规范公司的信息传递和披露，公司制订了《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等制度，明确公司重大信息的范围、责任划分和权限、信息报告的工作流程、保密义务及法律责任等规定，保证公司内部重大信息的快速传递、归集和有效管理，确保公司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进行信息披露。

#### 20、信息系统

以全业务流程优化为数字化建设目标，通过构建一体化技术中台和业务中台，形成统一管理体系和数据模型，实现各系统之间互联互通，建立以 ERP 为核心

的产供销协同平台。

在财务管理层面，以统一平台和流程优化为基础，集中规模化处理业财数据，建设高效的财务共享服务中心，构建满足多层次考核和定量定性分析的“业财一体”数字化管理体系。

在销售层面，以客户为核心，构建快速响应客户需求的供应链体系，建立健全企业运营风险体系。

在采购端，全面建成 SRM 系统，提升供应商、寻报价、订单到执行全过程管理能力，提高采购效率，降低采购成本。

在基础算力和信息安全方面，充分运用融合虚拟化和云原生技术，提高 IT 资产的利用率，降低算力成本，全面提升基础架构的高可用性和横向扩展性，逐步提高基础算力；逐步建设信息安全大脑平台，完善安全运营体系，提升信息安全事件应急处置和洞察潜在威胁的能力，提高整体信息安全防护水平。

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管理、采购业务管理、销售业务管理、对外担保管理等。

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相关制度、流程、指引等文件规定，组织开展内部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公司确定的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如下：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 （1）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资产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资产总额的 1%	资产总额的 0.5% $\leq$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1%	错报 < 资产总额的 0.5%

类别	重大缺陷	重要缺陷	一般缺陷
主营业务收入潜在错报	错报 $\geq$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5%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 $\leq$ 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5%	错报 $<$ 主营业务收入总额的 1%
利润总额潜在错报	错报 $\geq$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leq$ 错报 $<$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5%	错报 $<$ 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的 3%

## (2) 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财务报告重大缺陷的迹象包括：

-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舞弊行为；
- 外部审计发现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公司内部控制却未能识别该错报；
- 审计委员会和审计部门对公司的对外财务报告和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

财务报告重要缺陷的迹象包括：

- 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
- 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
- 对于期末财务报告编制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完整的目标。

一般缺陷是指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 (1) 定量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类别	直接财产损失金额	且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损失 $\leq$ 1000 万元	受到省级（含省级）以下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重要缺陷	5000 万元 $\geq$ 损失 $>$ 1000 万元	受到国家级政府部门处罚但未对公司造成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	损失 $>$ 5000 万元	受到国家级政府部门处罚，对公司造成较大负面影响并以公告形式对外披露

## （2）定性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非财务报告缺陷认定主要以缺陷对业务流程有效性的影响程度、发生的可能性作判定。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高，会严重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严重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严重偏离预期目标为重大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高，会显著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显著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显著偏离预期目标为重要缺陷；

如果缺陷发生的可能性较小，会降低工作效率或效果、或加大效果的不确定性、或使之偏离预期目标为一般缺陷。

##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 1、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2、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

## 四、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公司无其他内部控制相关重大事项说明。

横店集团东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九日